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溧阳市公安局）的（2025年度DNA实验室提取试剂耗材及检测试剂耗材采购项目（二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、384 POP-4 胶、3500 阳极缓冲液、3500 阴极缓冲液、甲酰胺、Liz600 内标、Y 染色体 STR 扩增试剂盒、常染色体 STR 扩增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百特元生物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16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1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5年9月5日

